

(2019)浙0102民初5654号

宋岩:原告顾丽莉与被告陈晓、宋岩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诉讼须知及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3行审16号

杭州市下城区艳亿美容美发店:本院受理申请人杭州市下城区卫生监督局与你卫生行政管理(卫生)行政处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3行审16号行政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8880号

永嘉县瓯北街道安车服务中心、朱培坤、周维慧:本院受理原告杭州科诺功能模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们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4民催9号

申请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因遗失出票行为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营业部,号码为0010004126615838的银行承兑汇票,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19条规定,现予公告:

一、公示催告期间:2019年12月2日至2020年1月13日。  
二、申报权利的期间:自2020年1月13日起至2020年3月23日止。  
三、自公告之日起7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2019)浙0104民催8号

申请人浙江鑫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因遗失华东三省一银行汇票1张(该票据记载票号0100128058547,票面金额2000元,申请人浙江鑫润工程有限公司,收款人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义蓬街道办事处核算专户,出票日期2016年9月19日,出票行为杭州银行萧山分行,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

一、自公告之日起7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2019)浙0104民催3381号

吴晓诚:本院受理原告杨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0年4月27日14时30分于本院三楼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2019)浙0104民初18195号

申请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因遗失出票行为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营业部,号码为0010004126615838的银行承兑汇票,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19条规定,现予公告:

一、公示催告申请人: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示催告的票据:出票行为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营业部,号码为0010004126615838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万元整,出票日期为2019年7月29日,汇票到期日为2019年8月9日,出票人为聚光科技

## 法院公告

2020年1月17日

“浙江公告”微信号上线啦!  
动动手指自助申请公告发布——  
公告上传、查询、自助缴费……  
“一次都不用跑”就能搞定

二维码见右边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4月7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2019)浙0104民初15582号

杭州金之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黄春慧诉被杭州金之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债权转让通知书

致:叶燕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已于2019年12月30日将与你方签署的合同号为BC2016120600002520的个人担保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下的所有权益转让给现债权人方思料,请你方继续向现债权人履行前述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将相应款项支付至其指定账户。

特此通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0年1月17日

## 债权转让通知书

致:肖爱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已于2019年12月30日将与你方签署的合同号为BC2017122199007321-1的个人担保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下的所有权益转让给现债权人方思料,请你方继续向现债权人履行前述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将相应款项支付至其指定账户。

特此通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0年1月17日

##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所持有的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五环机械有限公司、宁波辉煌车业有限公司、宁波大榭开发区宁油贸易有限公司、宁波中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等5户资产进行处置,特发布此公告。

特别提示: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该资产的交易对象须为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交易对象不得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组织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包。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

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中国公司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处置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征询或异议。征询或异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

联系人:梁女士、乔先生  
联系电话:13355901082  
电子邮件:liangshan@nbafmc.com  
公司地址:宁波市海曙区偃月街299号  
邮编:315000  
对排斥、阻挠异议或征询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0574-81873322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债权情况以实际为准。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 拍卖公告

本院将于2020年2月13日10时至2月14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拍卖标的:

一、“大力20”船:船舶籍:宁波;船舶类型:多用途船;船舶识别号:CN20041321717;总长:96.9米;型宽:16.2米;型深:7.1米;总吨:2992;净吨:1675;参考载重吨:4971。主机数目:1;主机型号:LB8250ZLC-7;制造厂:台州腾龙造船厂;建成日期:2005年6月13日;现停泊在宁波市宁海县强蛟镇峧山村渡口锚地。

二、与该船有关的债权,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立案庭

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债权登记:0574-89285072(张)。  
承办法官:0574-89285057(李)。

拍卖公告、拍卖须知见淘宝网本院拍卖平台。

法院地址:宁波海事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会展路727号。  
本院对外委托管理部门联系电话:0574-89285028(陈)。本院监督电话:0574-89285050(林)。

宁波海事法院

2020年1月17日

##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陈建丰个人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所合法拥有的宁波敬业高压电器有限公司的债权(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等),已依法转让给陈建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等),从公告之日起向陈建丰履行相关义务。陈建丰作为上述债权受

原债权银行 债务人 债权合同编号 截止2019年12月20日债权本金余额 利息 迟延履行金 保证担保人

平安银行 宁波敬业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平银行慈贷字20151229第002号 5382980.63 1702935.52 1060358.44 慈溪市展成电器有限公司、宁波昆鹏鞋业有限公司、宁波耐吉新星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王怡人、许兴冬、王志龙、芦宝芬

注:1、上述债务本息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0日,具体利息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计算以法院判决为准。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清算责任。

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等,从公告之日起向陈建丰本人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3、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联系电话:15867869610

特此公告。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单位:人民币

特此公告。

恒丰银行联系电话:0579-85233038;

浙易资产联系电话:0579-85507896;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单位:人民币

特此公告。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单位:人民币

特此公告。